

10343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正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原正峰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國內郵簡

平信  
限時  
掛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證券代號：1538 (125)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www.stockvote.com.tw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112-2

出席證號碼：

<p>125 正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正峰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p> <p>地點：桃園市中壢區大圳路三段93號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p> <p>※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股東印鑑之指派書。</p> <p>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p> <p>※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自由由股東交付徵求人者視為委託出席。</p> <p>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p>	<p>委託書</p>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 辦理本公司私募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6. 全面改選董事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7. 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正峰工業(原正峰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p>一、二、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472733。            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體，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p>	<p>委託人(股東) 編號</p> <p>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p> <p>持有股數</p> <p>姓名或稱</p> <p>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p> <p>戶號</p> <p>姓名或稱</p> <p>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p> <p>戶號</p> <p>姓名或稱</p> <p>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p> <p>住址</p>	
	<p>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p>				

正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正峰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125 戶號

股東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		
通訊處	印鑑	
出生日期	電話一	電話二

外國股東應加填國籍/註冊地：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卡填寫注意事項】  
1. 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服務代理部。  
2. 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股東權益。  
3. 未附身分證影印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D122-Z125-3101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

- 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或其他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於不超過25,000,000股額度內辦理私募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本業於董事會通過後，擬提請股東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營運需求，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應說明事項：
  -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本公司私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訂定之。轉換價格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並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依據：
      -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公司私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定價符合法令規定，參考上述參考價格或理論價格，再加上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而定，故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之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112年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於不低於112年股東常會決議定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當時市場狀況訂定之。
    - 本公司每股淨值低於股票面額，若日後受證券市場變化因素影響，致訂定之每股轉換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定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為順利募得資金，以利公司長遠穩定發展，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及合理。若有轉換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者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將視未來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盈餘、資本公積或減資彌補等方式處理。
  - 特定人選擇方式：
    -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洽詢之特定人將依照法規及實際情況而定，洽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且參加本次私募之應募人總數除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外，不得超過35人。
    - 應募人如為內部人，可能名單如下：

內部人或關係人，應募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與本公司關係
李育成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且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董事
慶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且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董事
和鑫資本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且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大股東
百仕富投資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且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大股東

慶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大股東與本公司關係		
前十名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李育成	88%	本公司董事
李陳玉鳳	3%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李淑如	3%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李恆芳	3%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李昕穎	3%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百仕富投資有限公司前十大股東與本公司關係		
前十名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本公司之關係
和鑫資本有限公司	100%	本公司大股東

- 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
-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評估公開募集之可行性、籌資之時效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 得私募額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營運需求，得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25,000,000股額度內分次辦理，預計分次辦理次數為二次。
  - 各分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 資金用途：每次募集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或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 預計達成效益：提升本公司市場競爭力及營運效能，強化財務結構。
- 本次私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外，均受限不得轉讓，並於本次私募之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交付起滿三年且轉換為普通股後，視當時狀況依相關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 本次私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除訂價成數以外之各項事宜，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規定及當時市場狀況全權處理之。
- 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有關發行本次私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契約或文件及辦理相關所需事宜。上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
- 查詢私募有價證券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私募專區)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jennfeng.com>)，請點選(投資人專區)。

###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正峰工業(原正峰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12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民國112年6月2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桃園市中壢區大圳路三段93號，召開112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111年度營業報告。2.111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111年度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4.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5.減資健全營運計劃執行報告。(二)承認事項：1.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11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3.辦理本公司私募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四)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案。(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就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說明如下：
  - 減資原因：改善財務結構，以彌補累積虧損。
  - 減資比例及金額：減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220,000,000元整，銷除股份22,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預計每份股減少290.08822股(即每份股換發709.91178股，減資比率為29.08822%)。減資後不足一股之零股，按面額計算給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相關事項依法提請股東會決議。
- 辦理本公司私募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說明，請參閱附件。
- 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名額為八席(含獨立董事四席)。
- 董事候選人名單：
 

1. 百仕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碩瓊	3. 謝忠榮
2. 百仕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育成	4. GULINELLO CHRISTOPHER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 沈芝華	3. 許馨云
2. 許豪文	4. 李東燦

 如欲查詢上述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進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
- 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擬請求股東會同意解除就業禁止限制之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於股東會討論本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範圍與內容。
- 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受託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5月2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5月27日至112年6月23日止，請逕登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